

中国儿童中心

关于举办第二十二届 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的通知

各省（区、市）教育厅（教委）艺术教育委员会，各有关学校，各校外教育单位：

为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促进中小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展示我国艺术教育的成果，根据《学校艺术教育规程》，经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同意，由中国儿童中心继续举办第二十二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由《中国校外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承办活动。

本届比赛的主题是“阳光伴我成长”，旨在引导少年儿童感受党对少年儿童的关爱，用多彩的画笔描绘祖国发展的辉煌成就、家乡优美的生态环境、校园健康向上的多彩生活，在活动中愉悦身心、陶冶情操、塑造心灵，促进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为提高儿童美术教育理论水平，比赛期间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少年儿童美术教育理论研讨会。

现将活动方案发给你们，请按照教育部有关课外活动的规定，坚持师生自愿参加的原则，积极做好宣传组织工作。

附件：

- 第二十二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方案
- 第十一届全国少年儿童美术教育理论研讨会实施方案



抄送：《中国校外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

第二十二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方案

一、指导单位

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

中国美术家协会少儿艺委会

二、主办单位

中国儿童中心

三、比赛主题

阳光伴我成长

四、参赛对象

全国中小学生美术、书法爱好者。按照年级分为四个大组：1. 幼儿组；2. 小学组（分 7-9 岁组、10-12 岁组）3. 初中组；4. 高中组。

五、比赛形式

以绘画和书法作品比赛为主赛，以工艺设计作品（包括民间美术、电脑美术、陶艺制作等）和摄影等作品比赛为附赛。

六、作品要求

1. 内容

本届比赛的主题是“阳光伴我成长”，旨在引导少年儿童感受党对少年儿童的关爱，用多彩的画笔描绘祖国发展的辉煌成就，家乡优美宜居的生态环境，校园健康向上的多彩生活，在活动中愉悦身心，陶冶情操，塑造心灵，促进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书法作品内容以围绕主题、内容健康的诗词文句为主。

参赛作品必须是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以后的原创作品。

2. 规格

①绘画作品不超过 40×60 厘米（四开大小），使用材料和表现形式不限，参赛作品须为原作。

②书法作品软硬笔均可，作品不超过四尺对开，参赛作品须为原作。

③工艺设计作品（包括民间美术、电脑美术、陶艺创作、纸工及其他类型的工艺设计作品）以照片形式参赛，立体制作需选送同一作品不同角度的照片至少三幅参赛，同时需附送作品设计制作过程的简介，如有图片最佳。

④摄影作品需送 5 吋以上扩印片，并附送作品拍摄过程的相关技术介绍。

3. 参赛作品版权归属主办单位所有，作者享有署名权。主办单位有权保留作品且在相关活动中使用（包括展出，在媒体及宣传资料上使用，如网站、海报、出版物等），不另付稿酬。

七、评选原则

在比赛组委会的领导下，聘请书画家、美术教育专家和优秀美术教师组成作品评选委员会负责全部作品的评选工作。

评选基本原则：符合比赛主题；有独特的创作思路和符合年龄特点的表现形式；鼓励儿童表达自己的真实感悟；鼓励有创意的表现形式。

八、奖励办法

分组设绘画、书法、设计和摄影作品的一、二、三等奖。

设组委会特别推荐奖若干；设指导教师一、二等奖。向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向优秀组织者颁发组织工作先进集体奖。

颁奖大会拟于2017年7月—8月隆重举行，并同时举办艺术之旅夏令营活动。欢迎各位参赛选手报名参加，与全国的小朋友一起交流学习，结识快乐的小伙伴。

九、比赛程序

1. 《第二十二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报名表》刊登在中国儿童中心《学与玩》杂志2017年美术比赛辅导专刊上，专刊每册12元。凡参赛者需填写“报名表”（复印无效）并剪下贴在作品背后右下角。作品背后没有贴附有效“报名表”的参赛作品不予评选。

2. 寄送作品时间：2017年5月30日前（以寄出邮戳为准）。

3. 作品评奖时间：2017年5月—7月。本届比赛将在适当范围内通过现场比赛评出一等奖作品。现场比赛实施方案另行通知。

4. 参赛作品一律不退，未获奖者不另发通知。

十、联系方式

组委会唯一官方网站：中国儿童网 <http://www.zget.org>

大赛组委会微博地址：<http://weibo.com/u/3230380920>

联系电话：（010）66160277（传真）（010）66138518 （010）66178308

QQ：2492457480 1417575245 3302413852

联系人：胡祥 王翔宇

十一、汇款、作品寄送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43号中国儿童中心期刊总社（注明美术专刊）

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组委会 邮编：100035

支付宝：期刊社支付宝 5549296@qq.com

收款人：莫文丽

第十一届全国少年儿童美术教育理论研讨会方案

一、指导单位

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
中国美术家协会少儿艺委会

二、主办单位

中国儿童中心

三、承办单位

《中国校外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

四、议题

1. 少儿美术教育在素质教育中的位置；2. 少儿美术教育在美育中的地位和作用；3. 少儿美术教育与弘扬民族文化的结合；4. 多元文化与少儿美术教育；5. 美术教学活动过程与结果的关系；6. 校内外儿童美术教育活动不同特点的比较研究；7. 少儿美术教育活动组织形式探索；8. 工具材料对少儿美术教育的影响；9. 海内外少儿美术教育动态、信息；10. 与主题相关的其他论题。

五、参加对象

中小学美术教师，校外美术教育工作者。

六、研讨形式

撰写论文（案例、课件），专家指导，评选优秀论文，召开研讨会，出版论文集等。

七、论文要求

1. 论文字数不超过 5000 字，引文和参考文献须注明出处。
2. 教学案例要求提供已经实施的教学过程实录，并对教学过程进行辩证的分析、评价。
3. 教学课件按以下要求撰写文字稿并提供多媒体文件：课题导语（介绍本课题的文化背景和实施理由）；陈述教学目标；从教学理念的角度介绍实施方法；教师和学生需要准备的材料或有关教学资源；按课程进度介绍教学过程；教师、学生对本课教学效果的评估；提供可能的拓展方式。

八、工作安排

1. 根据确定的议题撰写论文、案例和课件，论文发至 E-mail: llythlunwen@163.com (注明第十一届研讨会论文)，写明联系方式。
2. 组委会于 2017 年 9 月组织专家对论文、案例和课件进行评选。
3. 拟定 2017 年 10 月，召开第十届全国少年儿童美术教育理论研讨会，向获奖教师颁发证书。
4. 评选出的优秀论文择优在《中国校外教育》杂志上刊登。
5. 汇集优秀论文、案例和课件，出版《全国少年儿童美术教育理论研究优秀论文集》。
6. 来稿截止日期：2017 年 8 月 31 日（以投寄邮戳为准）